

## 健行科技大學 學生成績複查申請書

- 一、申請人請親自填寫本申請表，連同填妥申請人地址之掛號回郵信封(複查 1 科填寫 1 張申請表、1 個回郵信封，以此類推)寄至『32097 桃園縣中壢市健行路 229 號教務處註冊組收』，並於信封左下角註明所屬學系列。
- 二、申請期限：以每學期公告日期(成績通知單上亦有註明)為準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本組收到學生申請表後，將轉送任課老師查核，待任課老師回函後，再函覆學生。
- 四、學業勒退之同學，如已開學而成績複查結果未確定前，可先行上課，經查核後，如有錯誤且准予更正時，再行通知辦理註冊，如成績無誤，維持原案將再通知辦理退學手續。

系所	學系(所)	學號		學制	
年級(班)	年級 班	姓名			
聯絡電話 (H) (手機)	(H)	申請日期	年	月	日
聯絡地址	郵遞區號□□□-□□				
複查科目		課 號		學期別	
任課老師		學期成績			
申請人須詳細填寫各項成績表現	期中成績				
	小考成績				
	期末考表現				
	報告成績				
	助教成績				
	出席情形				
	其 他				